

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议案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7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关联董事吕建明先生、赵玲玲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和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通策

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和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